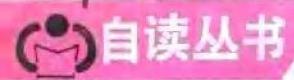


上海三联书店



ZI DU CONG SHU ZI DU CONG SHU

外国著名 短篇小说选读

徐振维 主编
张永林 编选
陈庭茂

外国著名 短篇小说 选读

徐振维 主编
张永林 编选
陈庭茂



上海三联书店

责任编辑 周清霖
封面设计 桑吉芳

外国著名短篇小说选读

徐振维 主编 张永林 陈庭茂 编选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上海分店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由香港启东书局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5 插页2 字数 123000

印数：1—44700

ISBN 7-5426-0120-2/G·22

定价：1.50元

写在前面的话

徐振维

在这里，让我们先介绍一下编辑这套丛书的意图和设想，以便读者有目的地使用它。

这是一套供初中学生自行阅读的丛书。因此，有必要简单说说阅读在整个语文学习中的重要作用。学习语文是为了获得语文的基础知识，更是为了培养读写听说的能力。阅读不但能拓宽我们的知识领域，而且能使我们开阔眼界，加深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这样，说话和写作才能熟练掌握和运用语言文字的工具，才能做到言之有物。不仅如此，阅读还供给我们各种养料，可以说，精神气质的养成、语言材料的积累、写作方法的借鉴等都离不开阅读。阅读是说话和写作的基础，离开阅读就难以提高说和写的水平。

一个中学生，除了读语文课本，还要读课外读物。在教师指导下学习课本，可以尽快学到正确的阅读方法、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获得系统的语文基础知识。但是，单单读课本；一个学期读二三十篇课文，初中三年总共也就是一百几十篇，要适应现代生活对语文的需求，是大大不够的。青少年时期，精力旺盛，求知欲强，要从小训练阅读的基本功，博学多闻，就必须在课外多读书。人们常说，“得法于课内，得益于课外”，这句话把课内外学习的辩证关系说得相当清楚透彻，值得认真

体味，并在学习语文的过程中把它付诸实践。

正是出于这样的指导思想，我们着手编辑这套自读丛书。主观意图是想从不同年级学生的特点出发，适当考虑各年级课本的实际情况，沟通课内外阅读，扩大阅读量。

《中外著名童话选读》、《中外寓言选读》、《中外神话、传说选读》供初中一年级阅读。童话、寓言、神话、传说等体裁的文章比较集中地编选在初一语文课本中，丛书这样安排，有意与课本呼应，有利于课内外结合。初一学生年龄小，富有好奇心，对这类文章的内容和表达形式容易产生兴趣。

《中外政治家传记选读》、《中外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传记选读》以及《中外传记体小说选读》供初二学生阅读。初二年级，正当学生从少年跨进青年行列，他们的体格逐渐长成，大脑发展很快，认识能力不断提高。世界各国的名人传记，有助于引导青年思考生活的目标，激发他们树立人生的理想，促使他们在成长的关键时刻思索和探求。

《中国现代长篇小说选读》、《中国古典小说选读》和《外国著名短篇小说选读》供初三年级阅读。在初中三年的语文课里，学生只接触了少许中国现代著名作家的短篇作品，对中国古典小说和外国短篇小说也只是稍有了解。在基础教育即将告一段落时，有必要让学生涉猎中国现代名家的长篇、更多的中国古典小说和世界短篇小说，以检验和巩固课堂教学所培养的这方面的阅读能力并且增强文学的基本修养。

为了让读者了解编选某篇作品的具体意图，在所选的每篇作品之后，都附有“怎样读”和“想一想”。“怎样读”概述节选部分在全书中的地位，或者分析作品思想内容的重点所在，或者介绍作品产生的背景和主人公，或者剖析作品在写作上的特点，有时也指出作品的局限和缺点。“想一想”帮助读后

的思考分析和吸收，对于只求了解故事情节的通病，是一剂良药。

接下来，还想谈一点读后的感想。

九本小书，没有多少分量，当然更说不上“完美”二字。我们殷切期望读者对选材、编排以及提示等方面毫无保留地提出意见，以便改进。但是，如果翻开这些书读一读，倒会感到饶有兴味，甚至会精神振奋。

在这里可以接触到世界许多著名的作家，中国古代的罗贯中、吴敬梓、曹雪芹、孟子、庄子、韩非子，还有现代的茅盾、老舍、巴金、冯雪峰，英国的狄更斯、法国的罗曼·罗兰、苏联的高尔基、美国的马克·吐温和海伦·凯勒等等。单是这些名字就已经具有磁铁般的吸引力，更何况所选都是他们的代表作品，阅读节选的一部分，可以了解到他们各自的创作思想倾向和艺术风格。

在这里可以接触到不少文学作品的体裁，除了童话、寓言、神话、传说，还有传记、报告文学和传记体小说；即使小说也有多种样式：长篇节选、短篇和古白话的。各册的后记里分别对有关的文体知识作了简约的介绍。

由于选了人物传记，丛书把各种著名人物推荐给大家。这是一支光耀夺目的队伍。精明强干的封建帝王康熙，伟大的反封建主义革命家谭嗣同和秋瑾，现代科学家卢嘉锡、贾祖璋和艺术家徐悲鸿、丰子恺等等。世界著名人物有威震欧洲的拿破仑、大有作为的彼得一世、铁女人撒切尔夫人，还有大家都喜爱的卓别林、英格丽·褒曼和小泽征尔。当然，仅仅这些名字还难以说明本质的问题；震撼我们心胸的，是他们的所作所为、他们的创造和奋斗。又瞎又聋的海伦·凯勒对于世界的认识和理解竟是如此深刻而细腻，大大超过了许许多多耳

聪目明的健全的人。这似乎是难以想象的，而她用心血炼成的《我生活的故事》，却清楚地展示了她的经过艰苦努力被开发出来的才智。她令人感佩，令人倾倒。还有那个两千多年以前的色雷斯人斯巴达克斯，情感高尚，意志坚强，在奴隶中享有崇高的威望，他所领导的10万奴隶起义，沉重打击了罗马共和国的统治，加速了它的灭亡。

选自古代中国、希腊、阿拉伯、印度的神话故事和选自丹麦、意大利、德国、英国、俄罗斯以及中国的童话，在读者眼前展现了一个个美丽而神奇的世界，不仅提供了丰富的历史知识，而且敞开了想象的大门，引我们进去遨游。神话和童话扬善贬恶，歌颂勤劳和智慧。寓言故事富有哲理，生动有趣，引人深思。

必须承认，丛书中有的选文可读性较差，有的“怎样读”和“想一想”写得未能切中肯綮。但是，请耐心一些，在这些文章中，必定会有不少是读者所喜爱的，有的甚至会使人陶醉。

1988年1月

目 录

写在前面的话	徐振维	1
克洛德·格	[法]雨果	1
旅途巧遇革命党	[俄]列斯科夫	31
田纳西的新闻界	[美]马克·吐温	43
三部大弥撒		
——圣诞节的故事	[法]都德	52
陪衬人	[法]左拉	63
音乐迷杨科	[波]显克微支	74
米隆老爹	[法]莫泊桑	84
睡 意	[俄]契诃夫	93
喀布尔人	[印]泰戈尔	102
爱的牺牲	[美]欧·亨利	112
阿维·阿斯平纳尔的闹钟	[澳]劳森	121
一杯茶	[英]曼斯菲尔德	127
杀人者	[美]海明威	139
谢谢你，太太	[美]休斯	153
干涸的眼睛	[法]吉尔贝·塞斯布隆	159
旅途女伴	[巴]费尔南多·萨比诺	164
后 记		167

克洛德·格^①

雨 果^②

七八年前，巴黎有一个穷苦的工人，名叫克洛德·格。和他一起生活的，是个年轻女人——他的情妇——以及她生的一个孩子。我现在只是如实地叙述，至于事实所留下的教训，有待读者们自己按照事情的经过去记取了。这个工人能干、灵巧、聪明，他没有受到过教育，天赋却很厚。他不识字，可是善于思考。有一年冬天，他找不到工作。他们的破屋子里既没有火，也没有面包。男人、女人和孩子都是又冻又饿。男的去偷了东西。他偷了些什么，在哪儿偷的，我不清楚。我所知道的，就是这次偷窃，给女人和孩子带来了三天的面包和取暖的柴火，而给男人带来的，则是五年的监禁。

男人被送到克莱伏中央监狱里服刑。克莱伏是由一座修道院改成的监狱，禅房成了禁闭室，祭坛成了刑台。当我们讲到进步的时候，有些人就是这样来理解并且这样来实行的。这就是他们在我们所讲的“进步”这个名词底下加上的事实。

我们继续说下去吧。

克洛德·格到了监狱以后，晚上关在牢房里，白天在工场做工。我要谴责的并不是工场。

① 选自《外国短篇小说选》，程晓岚译。

② 维克多·雨果(1802~1885)：19世纪法国杰出的浪漫主义文学大师，伟大的资产阶级人道主义作家。长篇小说有《悲惨世界》等。

不久以前，克洛德·格还是一个诚实的工人，而从现在起却成了一个偷窃犯。他显得正直、严肃，虽然年纪还轻，高高的额头上已经有了皱纹，一头的黑发中隐约可见几根灰色的发丝，温和而又充满着威力的眼睛深嵌在凸起的眉骨下面，张开的鼻孔，挺出的下颚，嘴角总是带着蔑视的神情，真是相貌堂堂。我们下面将会看到社会把他变成了什么样子。

他沉默寡言，爱用手势，有着一种使人服从的威严。他神情沉思、严肃，虽然受过很多苦，却没有流露出痛苦的神色。

在囚禁克洛德·格的监狱里，有一个工场场长。他是属于适合管理监狱的那一类小官吏。他既是狱守，又是商人。他向工人订货，把工具交到你的手中，同时则威吓犯人，把铁镣钉到你的脚上。这个工场场长是这类人物的一种。他刻薄无情，专横残暴，刚愎自用，盛气凌人。不过有时候，他又是一个好伙伴、好头头，甚至会性情愉快，优雅地开开玩笑。他的性格与其说是坚强，不如说是冷酷。他对任何人都不讲道理，甚至对自己也是如此。无疑地，他是个好父亲、好丈夫，但这只是出于责任而不是由于品德高尚。总之，他并不存心作恶，但却是一个坏人。有这么一种人，他们既不敏感，又不灵活，毫无生气，对于所接触的任何思想和感情都没有一点反应。他们的忿怒是冷冰冰的，仇恨是阴沉沉的，他们激动的时候也缺乏常人所具有的感情，他们尽管发怒，却是一点火气都没有，全无热量，人们常称之为“木头人”。他们从一端开始燃烧，又从另一端冷了下来。这个工场场长就是这种人中的一个。他的性格中的主要特点，就是顽固。他为自己的顽固而感到自豪，经常自比为拿破仑。其实这只是一种错觉。有很多人，被这种错觉所欺骗，往往天差地远，把顽固看作毅力，把蜡烛当成天上的星星。因此，当他有时在某件荒诞的事情中硬要表

现所谓毅力的时候，他总是头抬得高高的，披荆斩棘，非把这件荒唐的事干到底不可。没有智慧的顽固，就是愚蠢加荒谬，并且使得人越来越蠢，事情也就更加糟糕。一般说来，当一场个人的或社会的灾难降临到我们头上的时候，如果我们根据废墟上的断垣残壁查究这场灾难的根源时，我们几乎总是可以发现，一个庸碌无能、固执自信而又自鸣得意的人盲目地造成了这场灾难。世界上到处都注定有这些顽固不化的渺小的人物，他们却自认为天生能对别人造福。

克莱伏中央监狱的工场场长就是这么一个人。他就像一个打火器，社会就用他每天在犯人身上敲打出火星来。

这种打火器在这样的石子上所敲出的火星往往会引起火灾。

我们上面已经说过，到了克莱伏监狱后，克洛德·格就被编上号码，在工场里做工。工场场长认识了他，认为他是一个好工人，待他也很好。有一天，场长的心绪很好，看到克洛德·格总是由于想念他称之为“妻子”的那个女人而十分忧愁时，就半打趣消遣半安慰地告诉他，说那个不幸的女人已经成了妓女。克洛德冷静地问起孩子的情况，却没人知道他的下落。

几个月以后，克洛德习惯了监狱的环境，看来什么都不再去想了。他又恢复了原来性格中就有的一种严肃的宁静。

差不多就在同一段时间，克洛德在他所有的同伴中赢得了一种独特的权威。没有人知道为什么，连他自己也不清楚原因，就好像有一种默契似的，大家都来请教他，听取他的意见，钦佩他，钦佩发展到了顶点，甚至变为模仿他。能够得到这些素不听话的人的服从，可不一般的荣誉。他取得了这种权威，自己都没有想到。这权威是来自他两眼的那种目光。

一个人的眼睛是一扇窗户，通过它，可以看到一个人的思想活动。

把一个有头脑的人放在不会思考的一群人中间，到了一定时候，由于一种无法抗拒的引力定律，一切糊涂的头脑就将满怀谦逊和敬仰围绕在清晰的头脑周围。有些人是铁，有些人则是磁石。克洛德就是磁石。

不到三个月，克洛德已经成为工场的灵魂、法律和秩序的化身，好像所有时钟都围绕着他这个钟面运转似的。甚至他自己有时大概也怀疑他到底是国王呢还是犯人。他就像一个被俘的教皇和他的红衣主教们在一起。

一件事情的效果总是多方面的。他得到了囚犯们的爱戴，因而就为看守们所痛恨，这也是很自然的反应，谁得到下面的拥护，谁就会失去上面的欢心，事情总是这样的。谁要是受到奴隶的爱戴就总会招致主人双倍的仇恨。

克洛德·格很能吃，这是他的生理特点之一。他的胃口很大，通常两个人的食物才勉强满足他一个人的需要。德·科塔蒂亚先生就有这样的胃口，并以此而感到高兴；对于一个拥有五十万头羊的西班牙大公爵，这当然是一件可喜的事。但是对于一个工人，则成了一种负担，而对于一个囚犯来说，就是一种不幸了。

克洛德·格以前自由地生活在他的小阁楼中的时候，工作一整天可以挣到四斤面包，他都吃了。现在他被关在狱中，工作一整天，却始终只有一斤半面包和二两半肉，这份口粮是非常苛刻的。克洛德在克莱伏监狱中只好经常吃不饱。

他饿着肚子，他也就这样，从来不讲什么，这也是他的个性。

一天，克洛德刚吞下他那少得可怜的口粮，就又重新工

作，想通过劳动来忘掉饥饿。其他的犯人们都在高兴地吃着。这时有一个年轻人来到他的身边。这个人脸色苍白，皮肤洁净，身体看来很虚弱。他手里拿着他那份尚未动过的食物和一把刀。他靠近克洛德，站在那儿，一副想说话又不敢开口的神气。这个人以及他的面包和肉使克洛德不耐烦。

“你要干什么？”他终于粗暴地说。

“请你帮个忙。”年轻人怯懦地说。

“什么事？”克洛德又问。

“请你帮我吃掉它，我吃不完。”

克洛德的傲慢的眼睛里涌出了泪水。他拿起刀，把年轻人的食物平分成两份，自己拿起一份来吃。

“谢谢你。”年轻人说，“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以后每天都这样分吧。”

“你叫什么名字？”克洛德·格问。

“阿尔班。”

“你怎么会到这儿来的？”克洛德又问。

“我偷了东西。”

“我也一样。”克洛德说。

从此，他们每天就这样分享食物。克洛德那时三十六岁，由于他一贯很严肃，有时看来倒像有五十岁。阿尔班二十岁，这小偷的目光仍然是那样天真纯洁，人们还以为他只有十七岁。两个人结下了亲密的友谊。这友谊与其说是手足之情，还不如说是父子之爱更恰当些。阿尔班几乎还是个孩子，而克洛德则差不多是个老人了。

他们在同一个工场里工作，在同一间屋子里睡觉，在同一个院子里散步，分吃同一块面包。对于这两个朋友，每一个人对于对方都是不可分割的整体。看来他们很幸福。

我们上面已经讲到过工场场长了。对这个人，犯人们恨之入骨。为了要使他们俯首听命，场长不得不经常求助于为大家所爱戴的克洛德·格。当要制止反抗或骚乱的时候，克洛德·格的无名的权力不止一次地帮助了场长的法定的权力。的确，如果要约束犯人，克洛德的十句话抵得上十个宪兵。克洛德多次这样帮助了场长。因此场长对他就恨得要死。对于这个窃贼的声望，他心里总觉得酸溜溜的。他内心深处对克洛德怀着一种无法明言的嫉妒，一种不可调和的仇恨，就像那种法律规定君主对于事实上的君主、世俗的权力对于精神上的权力的仇恨。

这种仇恨是最恶毒的。

克洛德一心喜爱阿尔班，却没有想到场长。

一天早上，当犯人们一对对地从寝室走进工场时，一个看守叫住了走在克洛德旁边的阿尔班，告诉他场长叫他去。

“叫你干什么？”克洛德问。

“不知道。”阿尔班回答。

看守把阿尔班带走了。

上午过去了，阿尔班没有回到工场里来。吃午饭的时候到了，克洛德想，在院子里会看到阿尔班的。可是阿尔班不在院子里。当大家都回到工场时，也没有阿尔班。白天就这样过去了。晚上，当犯人们被带回寝室去时，克洛德的眼睛在寝室中搜寻阿尔班，没有看到。这时候，他感到非常苦恼，就去问一个看守，他以前从未这样做过。

“阿尔班生病了吗？”他说。

“没有。”看守回答。

“那么他到哪儿去了？”克洛德又问，“今天怎么没有看到他呢？”

“哦！”看守漫不经心地说，“这是因为给他换了一个地方。”

那些后来就上述事实作证的证人们当时曾经注意到，听到看守的这个回答以后，克洛德拿着一根点燃着的蜡烛的手微微颤抖着。但他平静地问：

“谁下的这个命令？”

“狄先生。”

狄先生就是工场场长。

第二天像前一天一样过去了，阿尔班仍然没有露面。

晚上收工的时候，场长狄先生来到工场进行例行的巡视。克洛德远远地一看到场长，就摘下粗羊毛织的帽子，扣好灰上衣——克莱伏监狱中犯人的囚衣——的扣子，因为在监狱里，一般都认为把上衣的扣子恭恭敬敬地扣好是会取悦上级的。他手里拿着帽子，站在长凳的旁边，等候场长走过。场长走过了。

“先生！”克洛德叫道。

场长站住了，侧过半个身子。

“先生，”克洛德说，“阿尔班真的换了地方了吗？”

“是的。”场长回答。

“先生，”克洛德接着说，“我没有阿尔班就活不下去。”

他又补充说：“您知道这里的这份口粮是不够我吃的，您也知道阿尔班把面包分给我吃。”

“这是他自己的事情。”场长说。

“先生，难道就没有办法仍旧把我和阿尔班放在一个地方吗？”

“不可能。已经决定了。”

“谁决定的？”

“我。”

“狄先生，”克洛德接着说，“这对我是一个生与死的问题，这全在您了。”

“我作出的决定是从来不收回的。”

“先生，我得罪过您吗？我干过什么对不起您的事情吗？”

“没有。”

“既然这样，”克洛德问，“您为什么要把我和阿尔班拆开呢？”

“因为……”场长说。

这样回答了之后，场长便到别处去了。

克洛德低下头，不去争辩了。可怜的囚笼中的狮子呵，人们把跟它作伴的狗也夺走了。

我们不得不指出，分离的愁苦丝毫没有影响这个囚徒多少带点病态的食欲。另外，他身上也看不出任何显著的变化。他不对任何同伴谈起阿尔班。休息的时候，他单独一个人在院子里散步，饿着肚子。就是这样。

但是那些熟悉他的人却注意到他脸上流露出的那种使人害怕的忧郁的神色一天比一天更厉害了。除此之外，他却比从前更加温和了。

好几个人想要把自己的口粮分给他，他都微笑着拒绝了。

自从场长对他作了那样一番解释以后，每天晚上，他都作出一种类似疯狂的举动。这种举动出自像他那样严肃的人，是令人惊讶的。每当场长在规定的时间进行照例的巡查，从克洛德的机器前经过的时候，克洛德总是抬起眼睛盯住他看，然后仅仅问一句话：“阿尔班呢？”语气中充满着焦虑与忿怒，既像是恳求，又像是威胁。场长不是装作没听见，就是耸耸肩膀一走了之。

其实场长耸肩膀是大错特错了。因为所有目睹这些奇怪

场面的人都看得很清楚，克洛德·格心里对某件事情已经下了决心。整个监狱都焦虑不安地等待着这场顽固与决心之间的斗争的结局。

其中有一次，克洛德对场长说：“请听我说，先生，把我的同伴还给我吧。我可以肯定，您这是做了一件好事。请注意，这是我对您说的话。”

又有一次，是星期日，他坐在院子里一块石头上，两肘支着膝盖，双手抱着头，他保持着这么一种姿势，好几个小时一动不动。这时有个叫法耶特的犯人走近他，笑着说：“你在那儿搞什么鬼呀，克洛德？”

克洛德慢慢地抬起他的严肃的脸，说：“我在审判一个人。”

终于，在1831年10月25日的傍晚，当场长来巡查的时候，克洛德把他早晨在走廊里拾来的一块手表上的玻璃用脚踩碎，发出了声响。场长问这声音从哪儿来的。

“没有什么，”克洛德说，“是我。场长先生，把阿尔班还给我吧，把我的同伴还给我。”

“不可能。”场长说。

“可是必须这样做。”克洛德用一种低沉而坚决的声音说。他正视着场长，又加了一句：“请您考虑。今天是10月25日，我让您考虑到11月4日为止。”

一个看守提醒场长先生，说克洛德是在对他进行威胁，这就应该把他关禁闭。

“不，用不着关禁闭。”场长带着蔑视的微笑说，“对这种人应当客气一点。”

第二天，其他犯人都在院子另一端的一小方块阳光底下玩，克洛德却一个人在这头散步，沉思着。一个名叫佩尔诺的